

金山高中 80 週年「風華八十」校慶標語徵稿活動辦法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金山高中即將迎來 創校 80 週年校慶！八十載歲月，見證學校的成長與榮耀，也留下無數師生共同的青春回憶。為凝聚全校情感、展現金山精神，特舉辦校慶標語徵稿活動，邀請全體學生一起發揮創意，用一句話為金山高中 80 歲生日留下最精彩的標語！

二、參加對象：本校全體師生。

三、徵稿主題：簡潔有力、易於口傳之 80 週年校慶標語，內容需展現本校特色或對未來展望。

四、作品規格：

1. 設計需為原創作品，未曾公開發表或參加其他競賽。
2. 字數：14 字以內，簡潔有力、朗朗上口。
3. 關鍵字：八十、80、金禧、傳承、卓越、展望…（不限於此）。

例句參考：「金聲玉振八十載，中流砥柱代代傳」

五、報名與收件方式：

1. 繳交期限：即日起至 2026 年 05 月 29 日 12:00 止。
2. 每人最多投稿乙件作品。
3. 每件作品需附 50~300 字字设计理念說明。
4. 於截止日期前至「繳交表單」處進行填寫。



六、評選方式及標準：

1. 初選：
 - A. 由主辦單位成立至少三人之評審委員會進行審議評選，並於 2026 年 06 月 12 日前公開初選結果。
 - B. 主題契合度（40%）、創意表現（40%）、其他（20%）。
2. 決選：由全校師生進行最終票選，依票數高低決定名次。

七、獎勵辦法：

1. 特優乙名：獎金 3,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2. 優等乙名：獎金 2,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3. 佳作乙名：獎金 1,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

獲選之作品將廣泛應用於校慶相關佈置、商品等處，供校內外推廣與紀念使用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1. 作品需為本人原創，未曾公開發表或得獎之內容。
2. 作品凡不符規定者，不列入評選。
3. 獲選作品版權仍屬作者，但需填寫「著作權授權書」，供主辦單位不限次數、時間、地域無償使用。
4. 主辦單位保有活動修改及最終解釋權。
5. 如有抄襲或侵權情形，將取消資格，且相關法律問題由參賽者自負。

九、本辦法經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「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校慶標語徵稿活動」著作權授權書

作者姓名		性別		編號	【 】 (請勿填寫)
身份證字號		出生年月日	民國	年	月 日
聯絡電話					
聯絡住址					

本人 _____ 同意將本人投稿之著作（作品名稱）： _____

_____（以下稱本著作）無償、非專屬性永久授權「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」，得於任何地點、不限次數、以任何方式利用本著作，並得於不破壞本著作原意之範圍內改作、重製或編輯本著作並予以公開展示、公開傳輸、散布發行或出版。

本人聲明並保證本著作之著作權為本人所有並同意「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」可再授權第三人為上述之利用，且參賽之作品未在其他比賽獲獎，並有權為本同意書之各項授權，且本著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。本件授權不影響著作人對原著作之著作權及衍生著作權，並得為其他之專屬授權。

授權人簽名： _____（蓋章）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說明：

授權書請繳交紙本至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學務處訓育組，並連同參賽作品一併送件。